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51的《关于会计政策变

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安凯客车七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7 日